董事长:曾南
二零一三年十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陈潮	独立董事	出差	张建军

公司负责人曾南、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罗友明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张国明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5,995,988,781		14,335,809,746		11.5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7,129,286,699		6,816,210,753		4.59%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2,114,679,495	8.57%	5,651,645,278		6.7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73,932,669	74.84%	627,652,415		55.8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39,984,898	66.00%	563,127,877		112.5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1,097,503,560		-20.6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3	62.50%	0.30		57.8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3	62.50%	0.30		57.8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94%	1.67%	9.02%		3.19%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026,18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74,430,284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432,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0,313,390	
减:所得税影响额	16,331,88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7,345,443	
合计	64,524,538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219,57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中国北方工业公司	国有法人	3.62%	75,167,934	0		
新通产实业开发(深圳)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01%	62,520,000	0		
深国际控股(深圳)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88%	59,778,813	0		
中国工商银行-诺安股票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1.33%	27,607,605	0		
中国工商银行-诺安价值增长股票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96%	20,000,000	0		
BBH A/C VANGUARD EMERGING MARKETS STOCK INDEX FUND	境外法人	0.77%	15,990,664	0		
中国民生银行-银华深证1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72%	14,947,870	0		
中国银行-易方达深证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58%	12,102,219	0		
中国工商银行-融通深证1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58%	11,988,410	0		
GUOTAI JUNAN SECURITIES(HONGKONG) LIMITED	境外法人	0.51%	10,643,598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中国北方工业公司	75,167,934	人民币普通股	75,167,934		
新通产实业开发(深圳)有限公司	62,520,000	人民币普通股	62,520,000		
深国际控股(深圳)有限公司	59,778,813	人民币普通股	59,778,813		
中国工商银行-诺安股票证券投资基金	27,607,605	人民币普通股	27,607,605		
中国工商银行-诺安价值增长股票证券投资基金	2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0,000,000		
BBH A/C VANGUARD EMERGING MARKETS STOCK INDEX FUND	15,990,664	境内上市外资股	15,990,664		
中国民生银行-银华深证1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4,947,870	人民币普通股	14,947,870		
中国银行-易方达深证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2,102,219	人民币普通股	12,102,219		
中国工商银行-融通深证1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1,988,410	人民币普通股	11,988,410		
GUOTAI JUNAN SECURITIES(HONGKONG) LIMITED	10,643,598	境内上市外资股	10,643,598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已知深国际控股(深圳)有限公司以及新通产实业开发(深圳)有限公司同为深圳国际控股有限公司控股的企业;中国工商银行-诺安股票证券投资基金、中国工商银行-诺安价值增长股票证券投资基金均属于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管理的基金。除此之外,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或存在关联关系。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3 第三季度报告

证券代码:000012;200012;112021;112022 证券简称:南玻A;南玻B;10南玻01;10南玻02

公司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单位:万元

	注释	2013年9月30日	2012年12月31日	增减额	增减幅度
货币资金	(1)	66,493	47,442	19,051	40%
应收票据	(2)	51,833	29,980	21,853	73%
预付款项	(3)	10,977	7,001	3,976	57%
其他流动资产	(4)	102,312	16,750	85,562	511%
开发支出	(5)	1,200	361	839	232%
长期待摊费用	(6)	667	271	396	146%
其他非流动资产	(7)	1,211	5,186	-3,975	-77%
短期借款	(8)	244,429	168,805	75,624	45%
应付票据	(9)	8,557	18,349	-9,792	-53%
预收款项	(10)	20,581	13,541	7,040	52%
应付利息	(11)	16,193	3,509	12,684	361%
其他应付款	(12)	79,936	16,597	63,339	382%
长期借款	(13)	33,978	71,111	-37,133	-52%
其他非流动负债	(14)	45,590	28,737	16,853	59%
	注释	2013年1-9月	2012年1-9月	增减额	增减幅度
营业收入	(15)	565,165	529,306	35,859	7%
营业成本	(16)	398,525	409,822	-11,297	-3%
销售费用	(17)	19,413	17,383	2,030	12%
管理费用	(18)	41,529	37,725	3,804	10%
投资收益	(19)	43	6,261	-6,218	-99%
所得税费用	(20)	19,812	9,499	10,313	109%

注释:

(1)货币资金增加主要系银行存款增加所致。

(2)应收票据增加主要系本集团部分子公司票据收款比例增加所致。

(3)预付款项增加主要系本报告期预付设备款增加所致。

(4)其他流动资产增加主要系转让深圳浮法股权,而将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调整至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所致。

(5)开发支出增加主要系本报告期符合“开发支出”核算的研发支出增加所致。

(6)长期待摊费用增加主要系模具费用增加所致。

(7)其他非流动资产减少主要系上年末预付的股权收购款在本年度由于转让手续已经完成,预付的股权转让款从该科目转出所致。

(8)短期借款增加主要系本报告期发行11亿元短期融资券所致。

(9)应付票据减少主要系本报告期以银行承兑汇票方式付款比例减少所致。

(10)预收款项增加主要系预收货款增加所致。

(11)应付利息增加主要系本报告期计提应付债券利息尚未支付所致。

(12)其他应付款增加主要系本集团预收子公司股权转让款所致。

(13)长期借款减少主要系本集团下属子公司归还长期借款所致。

(14)其他非流动负债增加主要系本集团下属子公司收到政府补贴所致。

(15)营业收入增加主要系本报告期产品销量增长以及部分产品销售价格较上年同期上升所致。

(16)营业成本减少主要系本集团实施降本增效措施使产品单位生产成本下降所致。

(17)销售费用增加主要系本报告期产品销量增加使得与销售相关的业务费用增加所致。

(18)管理费用增加主要系本报告期新增子公司及部分子公司正式商业化运营使得职工薪酬、办公费、税金等项目增加、以及管理层绩效奖励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19)投资收益减少主要系上年同期本集团出售下属子公司股权产生收益所致。

(20)所得税费用增加主要系本报告期税前利润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详见下表。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回购部分境内上市外资股(B股)股份到期失效	2013年08月06日	该公告(编号2013-022)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香港商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南玻集团将所持有的深圳南玻显示器件科技有限公司19%的股权转让予深圳市信实投资有限公司。	2013年08月21日	该公告(编号2013-024)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香港商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南玻集团将其持有的深圳南玻浮法玻璃有限公司100%股权转让予金时代投资顾问(深圳)有限公司。	2013年09月28日	该公告(编号2013-028)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香港商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公司或持股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承诺事项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原非流通股股东深国际控股(深圳)有限公司、新通产实业开发(深圳)有限公司	公司于2006年5月实施了股权分置改革,截至2009年6月,持股5%以上的原非流通股股东所持股份已全部解禁。其中,原非流通股股东深国际控股(深圳)有限公司以及新通产实业开发(深圳)有限公司均为在香港联合交易所主板上市的深圳国际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国际”)全资附属公司。深圳国际承诺在实施减持计划时将严格遵守《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解除限售存量股份转让指导意见》等相关规定,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006年05月22日	无	截至报告期末,上述股东均严格履行了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是				
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计划(如有)	不适用				

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三年十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000012;200012;112021;112022 公告编号:2013-035
证券简称:南玻A;南玻B;10南玻01;10南玻02

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13年10月18日在深圳市蛇口南玻科技大厦一楼会议室召开。会议由董事长曾南先生主持。会议通知已于2013年10月8日以传真及电子邮件形式向所有董事发出。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8名,独立董事陈潮因公出差,委托独立董事张建军出席会议并表决。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了《南玻集团2013年第三季度报告》;

二、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了《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

为了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便于投资者进行价值评估与比较分析,根据公司实际情况以及会计准则相关规定,董事会同意对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年折旧率和残值率进行如下变更:

资产类别		变更前 使用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变更后 使用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		30-40	5%-10%	2.25%-3.17%	35	5%	2.71%
建筑物		10-20	5%-10%	4.5%-9.5%	20	5%	4.75%
机器设备	一般机械设备	10-16	5%-10%	5.63%-9.5%	15	5%	6.33%
	工业窑炉	12-16	5%-10%	5.63%-7.92%	10	5%	9.50%
	采选矿设备	12	5%-10%	7.5%-7.92%	12	5%	7.92%
	余热发电设备	16	5%	5.93%	15	5%	6.33%
	金太阳相关设备(注)	-	-	-	20	5%	4.75%
	其他设备(主要为研发试验、品控测试及其他辅助设备)	10-16	5%-10%	5.63%-9.5%	8	5%	11.88%
交通工具		8-10	5%-10%	9%-11.88%	8	0%	12.50%
电脑及办公设备及其他		3-10	5%-10%	9%-31.67%	5	0%	20.00%

注:金太阳是公司2013年新建项目,目前相关设备仍未转固,本次一并予以规定。

本次会计估计变更不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有关规定,对上述会计估计的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无须对已披露的财务报告进行追溯调整,不影响公司2013年1至9月份利润,也不会对公司以往各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影响。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加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将使公司的会计核算更为合理,能够更加客观、真实的反映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依照《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并在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的基础上,调整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年折旧率及残值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解释规定,变更依据真实、可靠,变更后的会计估计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公司及所有股东利益。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符合法律、法规和《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变更后的会计估计能够更加客观、真实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的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三、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了《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担保的议案》;

详见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香港商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南玻集团《为控股子公司担保的公告》。

特此公告。

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三年十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000012;200012;112021;112022 公告编号:2013-036
证券简称:南玻A;南玻B;10南玻01;10南玻02

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为控股子公司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公司于2013年10月18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13次会议,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了《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担保的议案》。为保证公司的正常经营,提高公司的综合竞争力,根据公司章程规定,董事会同意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成都南玻玻璃有限公司、天津南玻节能玻璃有限公司、东莞南玻工程玻璃有限公司、东莞南玻光伏科技有限公司、宜昌南玻显示器件有限公司合计等值为46,300万元人民币以及1,436万元美元的授信额度提供不可撤销连带责任担保。

上述担保事项在董事会的权限范围内,不需要提交股东大会。

目前,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的银行借款担保余额为68,538万元人民币。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成都南玻玻璃有限公司

南玻集团控股比例:75%

法定代表人:张凡

注册资本:24,666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生产销售浮法玻璃产品及玻璃深加工产品。

截止2012年底,公司资产总额15.62亿元、负债总额10.02亿元、净资产5.60亿元;公司2012年度实现净利润1.60亿元。

2、天津南玻节能玻璃有限公司

南玻集团控股比例:100%

法定代表人:吴国斌

注册资本:12,800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生产和销售环保节能玻璃、低辐射镀膜玻璃、热反射镀膜玻璃等各种特种玻璃。

截止2012年底,公司资产总额4.19亿元、负债总额1.63亿元、净资产2.56亿元;公司2012年度实现净利润0.86亿元。

3、东莞南玻工程玻璃有限公司

南玻集团控股比例:100%

法定代表人:吴国斌

注册资本:24,000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生产和销售环保节能玻璃、低辐射镀膜玻璃、热反射镀膜玻璃等各种特种玻璃。

截止2012年底,公司资产总额9.33亿元、负债总额5.24亿元、净资产4.09亿元;公司2012年度实现净利润1.16亿元。

4、东莞南玻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南玻集团控股比例:100%

法定代表人:柯汉奇

注册资本:51,600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生产销售太阳能电池及组件。

截止2012年底,公司资产总额8.80亿元、负债总额5.73亿元、净资产3.07亿元;公司2012年度亏损0.21亿元。

5、宜昌南玻显示器件有限公司

南玻集团控股比例:48.47%

法定代表人:卢文辉

注册资本:24,000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开发和生产经营用于资讯和工业所需显示界面方面的新型显示器件、半导体光电材料及相关制品、触摸屏、模组等。

目前,该公司尚在筹建中。

三、担保的主要内容

1、为控股子公司成都南玻玻璃有限公司、天津南玻节能玻璃有限公司、东莞南玻工程玻璃有限公司在大华银行分别等值为600万美元、5,000万人民币、380万美元的融资额度提供不可撤销连带责任担保,期限均为3年。

2、为控股子公司东莞南玻光伏科技有限公司在大华银行等值为6,300万元人民币的融资额度及456万美元的外汇交易额度提供不可撤销连带责任担保,期限为3年。

3、为控股子公司宜昌南玻显示器件有限公司在农业银行等值为35,000万元人民币的融资额度提供不可撤销连带责任担保,其中30,000万元额度的期限为5年,5,000万额度的期限为1年。

4、成都南玻玻璃有限公司、宜昌南玻显示器件有限公司的少数股东已按照相应投资比例向南玻集团提供了反担保。

上述担保事项在董事会的权限范围内,不需要提交股东大会。

四、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本次担保主要是为了满足公司日常经营的需要,以上被担保控股子公司财务状况稳定,经营情况良好,上述担保符合南玻集团整体利益。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数量

目前,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的银行借款担保余额为68,538万元人民币,占公司截止2012年底经审计的归属母公司净资产的10.06%,占总资产的4.78%。公司无逾期担保。

特此公告。

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三年十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000012;200012;112021;112022 公告编号:2013-037
证券简称:南玻A;南玻B;10南玻01;10南玻02

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13年10月18日在深圳市蛇口南玻科技大厦一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2名,监事洪国安因公出差,委托监事会主席龙隆出席会议并表决。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了《2013年第三季度报告》;

监事会对该季度报告的审核意见如下:

1.该季报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

2.该季报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能真实反映出公司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

3.没有发现参与季报编制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二、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了《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

监事会同意对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年折旧率和残值率进行如下变更:

资产类别		变更前 使用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变更后 使用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		30-40	5%-10%	2.25%-3.17%	35	5%	2.71%
建筑物		10-20	5%-10%	4.5%-9.5%	20	5%	4.75%
机器设备	一般机械设备	10-16	5%-10%	5.63%-9.5%	15	5%	6.33%
	工业窑炉	12-16	5%-10%	5.63%-7.92%	10	5%	9.50%
	采选矿设备	12	5%-10%	7.5%-7.92%	12	5%	7.92%
	余热发电设备	16	5%	5.93%	15	5%	6.33%
	金太阳相关设备(注)	-	-	-	20	5%	4.75%
	其他设备(主要为研发试验、品控测试及其他辅助设备)	10-16	5%-10%	5.63%-9.5%	8	5%	11.88%
交通工具		8-10	5%-10%	9%-11.88%	8	0%	12.50%
电脑及办公设备及其他		3-10	5%-10%	9%-31.67%	5	0%	20.00%

注:金太阳是公司2013年新建项目,目前相关设备仍未转固,本次一并予以规定。

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符合法律、法规和《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变更后的会计估计能够更加客观、真实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的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特此公告。

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一三年十月二十二日

湖南辰州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3 第三季度报告

证券代码:002155 证券简称:辰州矿业 公告编号:2013-3Q

中国银行-嘉实沪深3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39	3,894,317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湖南黄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44,144,930	人民币普通股	344,144,930		
五矿有色金属控股有限公司	38,685,775	人民币普通股	38,685,775		
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转持二户	24,308,535	人民币普通股	24,308,535		
深圳杰天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16,509,046	人民币普通股	16,509,046		
中国民生银行-银华深证1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9,624,309	人民币普通股	9,624,309		
中国工商银行-融通深证1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6,957,958	人民币普通股	6,957,958		
中国银行-易方达深证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6,752,210	人民币普通股	6,752,210		
清华控股有限公司	5,46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460,000		
财通基金-光大银行-太平洋分级1号资产管理计划	4,455,000	人民币普通股	4,455,000		
中国银行-嘉实沪深3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3,894,317	人民币普通股	3,894,317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发起人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一致行动人;未知其他股东相互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公司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1. 货币资金较年初减少136,842,344.49元,降幅43.16%,主要是本期偿还了部分短期借款。

2. 交易性金融资产较年初减少30,765,607.60元,降幅92.26%,主要是公司期末在上海黄金交易所的黄金延期交易Au(T+D)业务持仓量减少。

3. 存货较年初减少389,199,604.90元,降幅45.31%,主要是中间产品库存量减少。

4. 长期股权投资较年初增加29,271,649.74元,增加15.49倍,主要是本期新增参股公司,以致长期股权投资数额增加。

5. 长期待摊费用较年初增加99,757,168.81元,增幅37.91%,主要是子公司预缴的资源补偿费。

6. 短期借款较年初减少391,929,091.07元,降幅65.73%,主要是本期偿还了部分银行借款。

7. 预收账款较年初减少8,951,116.59元,降幅31.21%,主要是预收销货款减少。

8. 其他非流动负债较年初增加7,743,957.93元,增幅34.50%,主要是本期收到的未使用完的政府补助增加。

9. 股本较年初增加229,908,000.00元,增幅30%,主要是因本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10. 少数股东权益较年初增加19,654,087.68元,增幅49.94%,主要是子公司吸收的少数股东投资增加。

11. 营业成本较上年同期增加657,868,298.91元,增幅25.93%,主要是外购非标金的销量增加。

12. 资产减值损失较上年同期增加20,533,719.59元,增加4.21倍,主要是本期计提了存货跌价准备。

13. 投资收益较上年同期减少29,412,372.14元,降幅96.07%,主要是上期有处置子公司损益。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公司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公司因拟披露重大事项,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于2013年9月2日开市起临时停牌。2013年9月6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议案》。2013年9月9日,公司发布《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公告》,公司股票自2013年9月9日开市时起继续停牌。2013年9月16日,公司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2013年9月25日,公司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延期复牌暨进展公告》,因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相关准备工作尚未全部完成,为了防止股价异常波动,维护投资者利益,经公司申请并获交易所同意,公司股票延期复牌1个月,继续停牌期间,公司及相关各方将全力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各项工作,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2013年10月9日、2013年10月16日,公司分别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拟披露重大事项,申请临时停牌。	2013年09月02日	公告名称:《临时停牌公告》(临2013-26),刊载网站: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议案》。	2013年09月09日	公告名称:《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公告》(临2013-27)、《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临2013-28)刊载网站: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以及有关各方积极推动各项工作。	2013年09月16日	公告名称:《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临2013-29),刊载网站:http://www.cninfo.com.cn
申请延期复牌1个月。	2013年09月25日	公告名称:《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延期复牌暨进展公告》(临2013-30),刊载网站:http://www.cninfo.com.cn
中介机构正在对标的资产进行清理,各项工作正在有序推进。	2013年10月09日	公告名称:《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临2013-31),刊载网站:http://www.cninfo.com.cn
相关审计、资产评估等工作仍在进行中。	2013年10月16日	公告名称:《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临2013-32),刊载网站:http://www.cninfo.com.cn

三、公司或持股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承诺事项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	—	—	—	—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	—	—	—	—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	—	—	—	—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湖南黄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避免同业竞争	2006年12月31日	长期	严格履行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	—	—	—	—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是				
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计划(如有)	不适用。				

四、对2013年度经营业绩的预计

2013年度预计的经营业绩情况: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2013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幅度(%)	-70%	至	-50%
2013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区间(万元)	16,105.86	至	26,843.11
2012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53,686.21		
业绩变动的原因说明	公司主要产品金锑钨价格下跌。		

湖南辰州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陈建权
2013年10月19日

证券代码:002155 证券简称:辰州矿业 公告编号:临2013-33

湖南辰州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湖南辰州矿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13年10月19日在长沙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13年10月8日通过电子邮件方式送达给所有董事、监事和高管。会议应到董事7人,实到董事7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陈建权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及高管列席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3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具体内容详见2013年10月22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湖南辰州矿业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公告编号:2013-3Q),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湖南辰州矿业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

二、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隆化县鑫峰矿业有限公司100%股权的议案》。

根据公司“有进有退”战略,同意公司以人民币2,300万元向自然人郝云林转让公司所持隆化县鑫峰矿业有限公司100%股权。

具体内容详见2013年10月22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湖南辰州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转让全资子公司100%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3-35)。

特此公告。

湖南辰州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3年10月22日

证券代码:002155 证券简称:辰州矿业 公告编号:临2013-34

湖南辰州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湖南辰州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13年10月19日在长沙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13年10月8日通过电子邮件方式发送给所有监事。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公司部分高管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胡春鸣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3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经认真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13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二、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隆化县鑫峰矿业有限公司100%股权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转让隆化县鑫峰矿业有限公司100%股权有利于控制投资风险和减少经营压力,股权转让价格定价合理、公允,同意公司本次股权转让事宜。

特此公告。

湖南辰州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13年10月22日

证券代码:002155 证券简称:辰州矿业 公告编号:临2013-35

湖南辰州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转让全资子公司100%股权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1.公司拟以人民币2,300万元转让所持鑫峰矿业100%股权。

2.本次股权转让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后,尚须取得相关政府职能部门批准。

一、股权转让方案概述

湖南辰州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以人民币2,300万元向自然人郝云林转让公司所持隆化县鑫峰矿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鑫峰矿业”)100%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将不再持有鑫峰矿业股权,鑫峰矿业将不再纳入公司的合并报表合并范围。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事项已于2013年10月19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交易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交易事项尚须取得相关政府职能部门批准。

二、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本次股权转让交易对方为自然人郝云林,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郝云林先生具有支付股权款的能力,履约风险较小。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隆化县鑫峰矿业有限公司成立于2008年1月9日,注册资本2,050万元,公司持有其100%股权,法定代表人为龚洁光,经营范围为:金矿开采,矿石购销(在取得开采黄金矿产品批准书、采矿许可证和环评审批后方可开采经营)。鑫峰矿业拥有一个采矿权(河北隆化王小沟金矿),采矿许可证证号:C1300002010014120054806,开采矿种为金矿,开采方式:地下开采,矿区面积:0.64平方公里,有效期限:自2010年1月27日至2015年1月27日。

(二)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及最近一期的财务状况(未经审计)

截止2012年12月31日,鑫峰矿业资产总额10,926,923.25元、负债总